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上午以通讯的方式在皖新传媒大厦 7 楼 707 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以传真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等资料。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仁启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王伟先生列席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审查。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当前 A 股资本市场情况，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的“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方式，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其他机构投资者以及自然人等，合计不超过10名。

具体发行对象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亿元，发行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在限售期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批准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0、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含 2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	182,438.90	175,000.00
2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	42,901.19	25,000.00
合计		225,340.09	200,00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性提示及采取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性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与会监事还列席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认为公司董事会在作出决议的过程中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4日